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要求，现将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西平乐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存量 259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展期及项下贷款还款计划变更。

二、交易对手情况

申请人	广西平乐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10-9	注册地	桂林市
注册资本	2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谭惺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3031584913XB
经营范围	经平乐县人民政府批准，对平乐县域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和投资；对企业进行投资、参股、控股，城市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河道治理、道路改造、建设项目沿线土地开发、储备、转让；政府特许经营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特许经营的国有资源开发建设、经营；债权经营；项目融资；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区建设；汽车租赁；物业管理；工程施工；小额信贷；园林绿化；劳务派遣；安保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业务申请人广西平乐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系本行主要股东桂林市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确认其为本行的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该笔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事项未新增授信金额，涉及的存量授信金额为13,219.99万元。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本行2025年一季度末资本净额比例未超10%，关联方所在集团的授信余额占本行2025年一季度末资本净额比例未超15%，本行全部关联交易的授信余额占本行2025年一季度末资本净额比例未超50%，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董事会、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议情况

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均对该笔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笔关联交易具有公允性、合规性，符合内部审批程序要求。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